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2-CRJ2-01

修正案号: 39-3566

- 一. 标题: CVR/FDR 油漆脱落
- 二. 适用范围:

适用于庞巴迪公司生产的型号为CL-600-2B19、序号为7003至7573的CRJ飞机。

- 三. 参考文件:
- 1、CF-2001-45
- 2、SB 601R-31-026, 2001.10.12 颁发
- 3、SB 601R-23-056, 2001.10.12 颁发
-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本指令生效后,18个月内完成下列工作:

1、对所安装的FDR和CVR进行一次目视检查,以判定防尘盖是否使用了化学保护层,可以通过下列SB的A部分工作指令所描述的标记来识别盖子上是否使用了保护层。

FDR SB 601R-31-026 2001.10.12颁发

CVR SB 601R-23-056 2001.10.12颁发

- 2、假如FDR和/或CVR没有化学保护层,执行下列2(a)或2(b)工作: (a)按照上述第1段描述的SB的B部分的工作指令,重新加工防 尘盖。
  - (b) 按照上述第1段描述的SB的C部分的工作指令,安装具有

"CLR CTD"标志的新的防尘盖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2年3月18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2年3月11日

七. 联系人: 邬纪召

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021-62688899-26120